

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

平衡表

中華民國108年02月28日

單位:新臺幣元

科 目 名 稱	金 額	科 目 名 稱	金 額
1 資產	3,421,369	2 負債	259,916
11 流動資產	3,421,369	21 流動負債	259,916
110103 專戶存款	259,916	211201 存入保證金	124,740
110104 零用金	100,000	211301 應付代收款	135,176
110901 預付款	3,061,453	3 淨資產	3,161,453
		31 資產負債淨額	3,161,453
		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	3,161,453
合 計	3,421,369	合 計	3,421,369

附註: